

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表决截止日期为2021年9月8日，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于2021年9月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会议向全体董事发出表决票9份，收回9份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公司2021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择日另行召开的议案》（同意：9票，反对：0票，弃权：0票）。

经本次会议审议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取消原定于2021年9月14日召开的公司2021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将择日另行召开。

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股东大会并择日另行召开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九月九日